



#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DELONG COMPOSITE ENERGY GROUP CO., LTD

证券代码：000593

证券简称：德龙汇能

公告编号：2024-036

##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担保进展概述

#### （一）子公司担保情况

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旌能燃气”）系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。

1、公司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昆仑银行西安分行”）签署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昆仑银行西安分行与旌能燃气办理签署的各类金融业务（包含本外币借款、外汇转贷款等）而实际形成的一系列债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；担保的债权本金限额为人民币 7,000 万元，保证期间为三年，具体以双方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约定为准。

2、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徽商银行成都分行”）签署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徽商银行成都分行与旌能燃气办理签署的各类金融服务业务（包含本外币借款、开立国内信用证、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）而实际形成的一系列债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；担保债权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3,900

万元，保证期间为三年，具体以双方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约定为准。

## （二）担保履行的决策程序

1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和/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55,975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总额为 75,194 万元；2024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使用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。该议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、2024 年 5 月 2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的《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—017）、《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—020）、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—032）。

2、本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被担保方	累计预计担保额度 (1)	本次担保前已使用担保额度 (2)	本次提供担保额度 (3)	本次担保后已使用担保额度 (4)=(2)+(3)	本次担保后尚可使用的担保额度 (5) = (1) - (4)	本次贷款银行
旌能燃气	21,000	5,000	7,000	15,900	5,100	昆仑银行 西安分行
			3,900			徽商银行 成都分行

3、本次担保属于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，公司无需再履行审议程序。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了本次担保相关事宜。

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旌能燃气”）；

住所：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紫金山南路 42 号；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；

法定代表人：刘友庆；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7,000 万元；

成立日期：2005 年 9 月 30 日；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燃气经营；燃气汽车加气经营；危险化学品经营；燃气燃烧器具安装、维修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；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；特种设备设计。

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特种设备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工业工程设计服务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；家用电器销售；家用电器安装服务；五金产品零售；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；日用电器修理；制冷、空调设备销售；仪器仪表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建筑材料销售；日用杂品销售；日用百货销售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货物进出口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股权结构：本公司持有旌能燃气 100% 的股权；

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（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>）查询，旌能燃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旌能燃气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：

金额单位：元

项目	2023 年 12 月 31 日	2024 年 3 月 31 日
资产总额	591,949,041.18	590,096,573.46
负债总额	366,475,578.38	352,872,109.13
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		
净资产	225,473,462.80	237,224,464.33
项目	2023 年 1-12 月	2024 年 1-3 月
营业收入	588,613,363.37	157,304,565.83
利润总额	6,966,109.25	13,821,096.39
净利润	1,478,278.22	11,804,011.97

#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### **（一）与昆仑银行西安分行相关**

1、担保事项：公司为旌能燃气与昆仑银行西安分行办理签署的各类金融业务（包含本外币借款、外汇转贷款等）而实际形成的一系列债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、担保方式：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3、保证期间：三年，具体以双方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约定为准。

4、担保金额：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金额为人民币 7,000 万元。

### **（二）与徽商银行成都分行相关**

1、担保事项：公司为旌能燃气与徽商银行成都分行办理签署的各类金融服务业务（包含本外币借款、开立国内信用证、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）而实际形成的一系列债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、担保方式：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3、保证期间：三年，具体以双方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约定为准。

4、担保金额：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金额为人民币 3,000 万元，担保债权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3,900 万元。

## **四、董事会意见**

1、旌能燃气是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本次担保是为满足该子公司在其业务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，符合其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，公司同意为其担保。

2、公司拥有旌能燃气的控制权，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，决策其投资、融资等重大事项，担保风险可控，符合公司利益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3、被担保方旌能燃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未就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。

## **五、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金额**

经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后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总额为 75,194 万元。本次提供担保后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已使用对外担

保额度总金额为 49,094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7.92%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27,394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2.32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，无逾期担保的情形，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3、相关借款、授信及担保合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